

三十三年三月

台  
灣



研  
究



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央團部編印

三民主義青年團

# 台灣研究目次

引言

一、台灣一瞥

(一) 從歷史上看

(二) 從地理上看

二、台灣淪陷的經過

(一) 春帆樓中的一幕

(二) 渡海援台的掙扎

(三) 日本爲什麼要奪取台灣

三、蔣總統的革命抗戰

書 名 研 究 目 次

01552



22.572/S128



(一) 革命史料二則

(二) 六十年來的抗日血債

四、日寇鐵蹄下的一斑

(一) 可耕地的掠奪

(二) 農產品的榨取

(三) 奴隸化的教育

(四) 一個被絞汁的糖墩

五、台灣是中國的

(一) 史地的根據

(二) 並非外國人

(三) 三年來的復省運動

六、建設三民主義的新台灣

(一) 從民族方面說

(二) 從民權方面說

(三) 從民生方面說

結論

# 台灣研究

## 引言

「台灣問題」，在甲午割讓之後，中國對日本宣戰（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九日）之前，我們的朝野人士，都保持着緘默的態度，很像是遺棄了六百萬的同胞，更很像是遺忘了二二三二平方公里的先人領土。其實，在過去的四十八年當中，誰也記得台灣是中國的老淪陷區，它更是中華民族所必需的生存領域，我們的政府，早就具有必須收復台灣之既定決心，不過因礙于過去條約的關係，又由於時機之未熟，所以在表面看起來我們就很是漠不關心地低首容認，直至「國長在「中國的命運」裏昭示全國，我們的認識才表面化了起來，而給予台的灣同胞以無限安慰；開羅會議之後，更公告了全世界，台灣是中國的，台灣必定歸還中國！

在領袖手著的「中國之命運」一書裏，開宗明義的第一章，我們就看到關於領土問題的暗示：「我們中國國家的領域，以民族生存所需要為界限，亦即以民族文化所維繫為界限，故我們中國在百年以前的版圖，一千幾百萬方里之內，沒有一個區域不是中華民族生存所必需，亦沒有一個區域不是中國文化之所侵潤。版圖破碎，即是民族存生的決裂，亦即是民族文化的衰落，故全國國民必引為國恥，非至於河山光復，不能停止其雪恥救亡的運動」，這就是說四十八年前失陷的台灣，是我們中國近百年內的版圖，我們要光復河山，不教版圖破碎，不讓民族生存的決裂，我們必需收復台灣！

又說：「中國的山脈河流，自成完整的系統，試由西東加以鳥瞰，由亞洲屋脊之帕米爾高原，北路沿天山，阿爾泰山山脈以至於東三省，東路沿崑崙山脈以至於東南平原，南路沿喜馬拉亞山，以至於中南半島。在三大山脈之間，有黑龍江，黃河，淮河，長江，珠江諸流域，中華民族的生存發展，即在這幾個流域之間，沒有一個區域可以割裂，可以隔離，故亦沒有一個區域可以自成一個獨立的局面，……上述的完整山河系

統，如有一個區域受異族的佔據，則全民族，全國家，則失其自衛上天然的屏障，河淮江漢之間，無處可以作鞏固的邊防，所以琉球，台灣，澎湖，東北，內外蒙古，新疆，西藏，無一處不是保衛民族生存的要害，這些地方的缺裂，即為中國國防的攔除，「這就是說為着國防的需要，便要保持自衛上的天然屏障，為着要鞏固中華民族的生存，我們便必需收復台灣和附屬台灣的六十三個島嶼！」

又：「台灣，澎湖列島，本是漢人開發的區域，屹峙東西，久為我們中國的屏障，迨至明末，乃為荷蘭人的侵據，而終為我鄭成功所收復，其事蹟真可歌可泣。」這就是說台灣原是中國的領土，台灣是中國的老淪陷區，台灣民衆是中華民族裏的細胞，有為有勇的黃帶子孫；事實上我漢族的發現台灣，確是遠在隋煬帝時代，唐宗以後，更歷朝都設官統治，雖然當時的稱謂不同，範圍尚不一致，又曾經一度給荷蘭人和葡萄牙人竊佔過，却仍不失為中華民國的領土，歷千數年不淪，明末，更由鄭成功完全收復，造成了民族正氣的堡壘；及至閩粵人民，大量移殖，更不折不扣的成為漢民族底生息之地，

我民族文化就在這個美麗的島嶼上開花結實！不過後來，一八九五年以李鴻章春帆樓中的一幕怪劇，斷送給日本帝國主義，遂教我無辜的台胞，活受着四十八年的活地獄罷了！

直到現在，六百萬的台灣人口中，除了少數避居山谷的東堤土著，和作為日本統治者及其附庸的日本人之外。其餘都是漢人，佔全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所以台灣的確是中國的，和我國有同一的血統，有不可分離的關係。尤其是開羅會議的全文公佈後，明明白白的寫着：「台灣滿洲澎湖羣島等歸還中國」。這不獨是中國的必需；而且是國際的公允，世界正義和平的要求。現擬綜合台灣問題，作一個有系統的探討，希望我全國人士，全體團員共同來參加這一個研究。



## 一 台灣一瞥

福建的對岸，有一個形似芭蕉葉的島嶼，浮在汪洋的海面；這就是號稱「美麗島」的台灣（Taiwan）。全境崗巒起伏，海岸平直而少彎曲，茂林蔥翠，氣候溫和，有常年的花紫，被稱做「恆春仙島」的，葡萄牙人初到東方來，讚嘆為「美麗的島——「福姆薩」（Formosa）的，這就是我們固有的版圖，美麗的台灣。」

### （一）從歷史上看

據福建通志海防考的記載：「隋唐中：遣虎賁陳凌略取澎湖地，謂其嶼屹立巨浸中，環島三十有六（今六十有三）如排衙，居民以占茅為廬舍，推年大者為長，以漁畝為業，宜牧羊，散食山谷間，各犂耳為記……」這就可見台灣的發現，遠在我國的隋代了！

又據我國民族史學專家，羅香林教授輯述的劉永福史草中，有關於台灣考據的一段

，敘述更爲詳確。香林接：「台灣爲東亞一巨島，位於福建東南端，地形如彎弓，北高南下，周袤幾三千餘里，東倚高山，西瀕巨海，中爲台灣市，一翼平原者六十餘里，遂峯聳翠，嘉樹青蔥，茂林修竹，相望於道，北至淡水洋，鷓鴣城，與福州相近，稍東則琉球島也。灣之外。復有沙堤，起復相會，環抱若龍，此外則鹿耳門者，灣之門戶也，澎湖嶼者，灣之屏障也，澎湖在灣之西北，共三十六嶼，惟西嶼最高，餘皆平坦，自廈門至澎湖，水色青黛，深不可測，舟行甚險。由澎湖東南行，一日可抵鹿耳門，天然軍港也。其地土民甚稀，土番盤據島中央，古時稱東鯤，人種與古代越族相似，隋時稱琉球，其後或稱倭國，西人則稱之 *Taiwan* 言美麗之洋也，隋煬帝遣陳陵平定其地，其後或通或不通。明末荷蘭人據之，旋爲鄭成功所克服，移民墾殖，荆榛寔闢，據地形險要，抗清兵，延明祚，開府傳世，且三十餘年，後子孫不競，宏業莫續，康熙甲子，滅於清，而明正朔絕。清既得其地，以爲台灣府，隸福建省，後爲道。光緒乙丑，建行省分台南台北二府，設臺灣淡水。』從這幾詳細考索的確述下，更可證明了那美麗的台灣。

灣，早在六百餘年前的隋煬帝時代已是我國版圖的一部分，不過當時不稱曰台灣，而統稱琉球，又曰澎湖，後因不會銳意墾拓，遂致恆春之島，曾給荷蘭人一度染指。至甲午戰後始因馬關條約的簽訂被日本掠奪過去。

台灣，不但是中國的固有版圖，而且是反清復明的最有力底根據地。原來明朝自給滿清滅掉後，民族英雄鄭成功就據有台灣來抵抗清兵，明代的遺臣義士，更有無數義民，以福建廣東尤多，紛紛攜眷入台相從，開荒墾殖，樂業安居。鄭氏更練兵築城，創設學校，擬定法律，除弊革新，與清室分庭抗禮，儼然一獨立國模樣！這時候，他們的計劃，是以台灣為根據地，慢慢地收復閩廣，進而驅逐滿清，恢復中國。祇可惜勢力孤單，與張煌言又不能切實合作，以致幾次北伐都失敗了。鄭成功自己又沒有一個很好的救國主義家來堅定部下的信仰，而繼承鄭氏復興事業的又不得其人，所以到了他的兒子鄭克塽時代，終於被滅亡了。

雖然鄭氏的復興事業失敗了，然而台灣土地，畢竟是神洲的領土，台灣民衆畢竟多是漢族裔和臣民，他們具有強韌的個性，是永遠不肯屈服的！一六二四年給荷蘭人

盤據過台灣的西南部，一六二六年給西班牙人佔據過台灣的北線，荷蘭人統治台灣繼續有三十八年之久；一八四〇年鴉片戰爭時英國的軍隊也曾經侵入台灣，一八七四年日本人早經開始遠征台灣了，但始終脫離不了中國的掌握，並於一八八五年由滿清政府把台灣改爲中國行省。所以直在四十八年長的日本統治下，台灣民衆既然是時常懷念祖國，而且不斷地反抗日帝國主義的統治壓迫。尤其是最近四年來的復省運動，更顯得蓬勃而奮發，台灣，台灣，一定要歸宗還國的！

## (二) 從地理上看

台灣是東海中的一島，距離福建省最近，由台北的淡水至閩江口的百川祇是一二八哩，由台南至廈門亦不過一四七哩。要是到日本去，最短的由台北至長崎也有六二八哩，比諸菲律賓的距離遠達三倍以上。島形長狹，屬島六十有三，山脈縱貫南北，河流橫貫西東；海岸線平直而少灣曲，有淡水、基隆和高雄等良港；氣候入半熱帶，農產品豐富，尤其是米，茶，蔗，糖，橡膠最多，所以日本人叫做「日本的復原地」。

台灣的面積有二、二三二平方里，約當福建面積的一半。人口統計，據一九二九年的調查，日本人有二十二萬七千三百三十人；本島人，即移居台灣的漢族人，尤以閩粵人最多，共四百十九萬八千七百八十三人；生番即聚居山地，兇狠，而臉面的馬來種人，共八萬六千一百十九人；熟番，即漸與漢人同化從事農牧的番人，有五萬四千零五十八人；外僑有四萬三千一百一十八人，共計人口為四百六十六萬二千八百八十八人。但至一九四〇年，台灣人口已達六百萬人，就中日本人不過佔二十餘萬，便這樣的給日本帝國主義統治而蹂躪。甯有是理！

島中有新高山，從前歸順中國時，我們叫做玉山，它矗立在島的高空，表現着一萬三千呎的凌霄偉概，更表現着林木葱翠的臨風麗態，在山脈與海岸之間，土地肥沃，都是平原和盆地，最適宜業農的。樟腦產量，更首佔世界第一席，砂糖產額，尤足驚人，即金、銅、煤、硫磺，等礦產，都很豐富；漁業價值更每年達一千萬元以上，根據台灣總督府一九三六年的統計。台灣的貿易突飛猛進，突破六萬萬日金以上，對外貿易的

輸出，佔二千六百萬日金，輸入數達四千五百萬日金；對內貿易，則移出三萬二千三百萬元日金，移入二萬二千三百萬元日金；這就是千千萬萬的台灣民衆底血汗所凝結出來的日本富裕了！

總之，台灣原來是屬於中國的，自從一八九四至一八九五年的中日戰敗以後，由於清廷腐敗糊塗的外交底結果，便輕輕的給日本帝國主義強搶過去了。大好的台灣，成爲日本的富源，更成爲日本進攻南太平洋及中國的戰略根據地，這是多麼痛心的事啊！

台灣又距美國遠東海軍根據地的菲律賓羣島和關島很近，距英國海軍的前進根據地香港也不遠，和中國更祇隔一衣帶的海峽。台灣屬內，更有日本五大海軍站之一的馬公港，位於澎湖列島上，正扼住東海出入口的咽喉，同時它計劃了台灣的高雄與南洋委任統治地的空中聯絡，更增加了這個戰略要點的軍事價值。這就是「清廷樂之」，「日人取之」的昔日萊島，到今日却竟成了日本的軍事經濟要區——富庶美麗的台灣，何日始能歸宗祖國呢！

## 二 台灣淪陷的經過

中日外交的第一幕，就開始於台灣，那是前清同治十三年——公歷一八七四年——的事。緣於幾個航海的日本人，遇暴風飄入台灣，給台灣生番殺掉了，日本人就來詰責中國。當時的清廷是極糊塗的，仍然本著不負責任的推諉態度，以為這樣說可以免掉一切麻煩。所以清廷外交總署的答覆是：「生番是化外之民，請你們自己去問他！」於是日本就出兵去攻打台灣，同時中國也在福建備兵，準備渡海援台，事情就快要擴大了。然而當時的日本，對於老大的中國，還有點胆怯，漸漸軟化下來，結果，撫卹了事，台灣仍歸我有。

民國前十七年，光緒二十一年時二月，當中日戰爭在朝鮮，在遼東，經過幾度激烈進行以後，中國的海陸軍遭受覆滅的時候，日本艦隊又南陷澎湖羣島，圍逼台灣，清廷

懦弱，不得已聽從美國公使調停，派遣張蔭桓，程友蔭到日本去議和，給日本人拒絕了，改派李鴻章前往，訂定一紙馬關條約，從此台灣澎湖就淪入了日本帝國主義的掌握，整個台灣人民就開始慘遭高度壓榨底命運了。

### (一)春帆樓中的一幕

甲午戰敗，清廷派李鴻章做議和全權大臣，和日本總理大臣伊藤博文，外交大臣陸奧宗光，聚晤於馬關的春帆樓中，交換全權敕書，談判停戰條件；即在這一談話中決定了台灣的命運。

現在參考王彥威的清季外交資料，巽來治郎的極東近時外交史，李文忠全書，和中日談和紀略，把李伊當時談判中論及台灣的談話舉出來。從這裏我們就可以知道中日兩國使臣的眼裏底台灣，是一個什麼樣的地方，而且更可以明白台灣在未淪陷前的一幕外交將劇是怎樣排演的。



當清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農曆二月二十八日午後，中日全權代表舉行第三次談判，李伊爾氏在春帆樓中會談時，伊云：「我兵現駐金州等處，見所有華民，較朝鮮人易為調動，且做了勤苦，中國百姓誠以治也」。李云：「朝鮮之民，向來懶惰」。伊云：「朝鮮民招為長夫，皆不願往，我國之兵，現往攻台灣，不知台灣之民如何」。李云：「台灣係湖州樟泉客民遷往，最為強悍」。伊云：「台灣尚有生番，」。李云：「生番居十之六，餘皆客民，貴大臣提及台灣，想還有往蹠之心，不願降服者因焉，但英國將不甘心，而所言恐損他國權利，正指為耳。台灣不守，則又如何？」伊云：「有損於華者，未必有損於英也」。李云：「時與英之香港為鄰」。伊云：「兩國相敵，無損他國」。李云：「聞英國有不願他人盤據台灣之意」。伊云：「貴國如將台灣送與別國，別國必將笑納也」。李云：「台灣已立一行政，不能送給他國。」……

三月十六日，雙方舉行第四次談判，關於台灣問題的，李云：「台灣為島，日兵尚未侵犯，何敢強讓？」伊云：「此係彼此約相讓之事，不聽兵力對否」。李云：「我不

肯讓，又將如何？」伊云：「如所讓之地，必須兵力所到之地，我軍若深入山東，將如之何？」李云：「此日本新制之辦法，兵力所已到者，兩國從未爭據；日本如此，豈不貽笑西國？」伊云：「中國吉林無龍江一帶，何以讓與俄國？」李云：「此非因畝而讓者，」伊云：「台灣亦然，此理更說得去。」李云：「中國前讓與俄之地。實係險峻，荒寒奇甚，人煙稀少；台灣則已立行省，人煙稠密，不能比也。」伊云：「尺土皆王家之地，無分荒涼與繁盛。」……李云：「總之現講三大端，兩萬萬爲數甚鉅，必請再讓，營口還請退出，台灣不必提及。」……伊云：「北京回電，我朝三大足矣。」李云：「一有覆音，即請相會，是否在此，抑請貴大臣來寓相會？」伊云：「隨中軍便，來此會講更好。」李云：「賠款還請再減五十萬，台灣不能相讓。」伊云：「如此即當遣兵至台灣，」李云：「我兩國比鄰，不必如此決裂，總須相好。」伊云：「賠款讓地猶債也，債還清，兩國自然相好。」李云：「索價太狠；雖租不誠……我說話甚直，台灣不易取，法國前次攻打，尙不得手，海浪湧天，台民強悍。」伊云：「我水師兵弁，不論何

苦，曾馴水受，去歲北風奇冷，人皆以日兵不能吃苦，及一冬以來，我兵未見苦，處處得手，」李云：「台灣瘴氣甚大，從前日兵在台傷亡甚多，所以台民大多吸食鴉片煙，以避瘴氣。」伊云：「但看近日後據台，必禁鴉片。」李云：「台民吸煙，由來久矣。」伊云：「鴉片未出，台灣亦有居民。」……

卒於去年四月十七日，清日間簽訂馬關條約，條約中有「割台灣與澎湖給日本」的幾個字。由於清廷實力的削弱和外交的失策，所以我們美麗的台灣被日本強佔去了！

然而台灣之失，我們不能夠單就這一幕的外交污點，就當做「物必共腐然後蟲生」的非科學底解釋，我們要知道「明治大帝」這東西，第一期征服台灣……「這句話，雖提出在二十七代內閣總理田中義一的奏摺，事實上日本歷代內閣，從伊藤博文起，一直到最近的都無不「誠惶誠恐」，繼續實施其「大陸政策」。所以當日的侵占台灣，是「日本要「征服中國」，進而征服世界之豺狼如目的初次暴露，我們對日敢不潑債血債，要追訴至台灣被占的一日！」

(二) 渡海援台的掙扎

清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年），日本入對口朝鮮的東學黨事件，向以朝鮮進犯，清廷的外交是無法解決的，終於八月一日，正式宣戰。當時駐兵南澳的劉永福氏即奉命渡海，先在汕頭揀選精兵，補足缺額，帶領八營兵勇，於八月初間開到台灣，原因是清廷恐怕日兵犯台，而且認為劉永福是曾經打勝過「番鬼」，轉而勝法兵的一員勇將，滿可以勝任愉快的。

光緒二十一年日本兵艦陸續向台灣推進，採取包圍的形勢，時局是相當嚴重的，台灣巡撫唐景崧，兼總督辦軍務事宜，却誠小不能容物，因致劉永福的黑旗軍全駐台南，其地荒坡野嶺，平原無際，自己可帶領一部份軍隊駐防台北，唐劉兩氏因而意見交左，內部意志既不能團結，自然就顯不出健全的實力去抵抗敵人了！

唐景崧氏因為駐台日久，一民望所歸，就當着台灣危急的時候，與丘逢甲等聯合

起來，力謀抗敵，唐氏被擁戴爲台灣民主國的大總統。當他接受總統印綬的時候，「景崧躬服出，望闕九叩首，旋北面受任，大哭而入，卽以撫署爲總統府，電告自主於清廷，言遙奉正朔，永爲屏藩云：」。又電劉永福：「景崧被百姓強立爲民主國大總統，已送印綬國旌等件，崧爲萬民付托，迫得權埋，現送大將軍印與公，希收啓用，公印爲台民衆大將軍，統領水陸諸軍務，至大總統一職，崧暫時權篆，專平當讓公。」而劉永福却因爲唐景崧的猜忌，所部始終駐紮台南，對於大將軍一職，不過有名義上罷了，事實上指揮並未統一的。

所以當日本艦隊駛入台北港的時候，唐軍已經震恐，無心戀戰；迨日艦雲集，進攻基隆時，唐內部又不和，相互邀功，爭先襲擊，反至三難嶺，獅球嶺八培等要寨相繼失守後，「唐大總統」，便徬徨無措，偷偷地帶了幾個心腹隨從，假扮商民，逃之夭夭了。

關於這事的經過，羅香林氏曾有這樣的記載：「李又魁（時充什長營官；卽相當於現在的衛工排長）馳入大總統府，大呼曰：「獅球嶺已失且夕，非大帥督城，諸將不盾

命。景崧見交戰入，憤然立，而交戰已至屏前，乃與案上命檄擲地，曰：「一軍命僅存，好自爲之。」文魁側目而治，則景崧已不見矣。次日，城中聞日軍將至，互相驚擾，紛紛逃遁，傍晚，潰兵入城，沿行掠奪，客兵士勇復相殺，積屍遍地，總統府火發，景崧奔趨巡撫印，奔滬尾，乘德西輪船內渡。昨游記云：「城無主，逢日急舉勇亂，冀軍振，願府庸軍撤成入亂軍手，義勇不受，旋大潰，逢日隻身逃回閩，門電七拉三日，日本未敢進，德商畢德蘭以書告之，始入。逢日收散亡，勇軍復集，伺日軍出，半途擊之，雖初值勝亂，軍容不振，交鋒未幾，遂大敗，台北遂爲日有。」（見國立中山大學文史研究所月刊第二卷五期，羅香林作逢日先生傳。）台北原來是這樣失陷的，多麼慘痛的一回事！

然而清廷的處置，更顯糊塗。台北於五月中旬失陷的，清廷却於四月本十七日和日本簽訂馬關條約，把台灣割給日本，並密電，「所有台文武各官，內渡。」這是唐景崧逃回後十幾日然後知道的。所以總統一去，「上諭」傳來，衆紳西百餘，竟以台北的唐

缺幾內渡，正如孤蘭一隅，不知所措了，後來才推舉劉永福出來，一爲台灣民主，負責「台灣民責任」。劉永福便自懷感回生台灣，告示民衆：「日本要盟，今已覺刺，且更方未有之舉，台灣之民，受其損壞，誓其存亡，而爲自主之國，本幫辦，以爲存亡，迄今思之，追悔無窮，願與情，移玉而部。本幫辦亦猶人也，無尺寸長，有忠誠氣，任勞任怨，無誰能處，如何戰事，一經前陣，凡有軍需，紳民力任，無懈無怠，定能上感天神，下濟黎黎，何難除鉛鐵烙」，（見汕氏六通史第三十六卷劉列傳）同時坐鎮台灣，預備戰事，所有全台軍兵百數十營，又有幾十營的士人義勇團，都歸劉氏節制調度，分駐各重要口岸。又將河門江總督之調和兩廣總督譚鍾麟的密函，都囑一請仍相機處置，餉項務定購濟，切勿爲慮，「公語，當時是軍民復振，有大爲一戰的。

可是，籌劃軍餉，軍需補給，都極感困難，尤其長江兩廣的經濟，又給李鴻章阻撓，銀兩上海，仍感折回，這更甚黑龍江抗戰的嚴重打擊！當時當地民衆認捐軍餉的，有十餘斤，二三十斤不等，都無濟於事，劉永福用盡種種方法，祇能夠支持到六月底

、正長青黃不接，更屬巧婦難為無米炊了！而當時的官台資本家，又因為受到英法諸國的制嚙，悉數渡避廈門，至是守軍的財政困難，根本就無可救濟，這又怎能夠挽台局於垂危呢？

然而劉永福却是一個有勇有謀，忠義耿耿的清代驍將，在經濟方面，他集中了各該關卡厘金和各項雜捐的收入，得白銀五百兩，又印造銀票，發給於商民，并發動民衆捐築軍糧，極力支持軍費；在軍事方面，則發給懸賞，每斬老番首級一顆，賞銀二百兩，隨時報功隨時領賞（後將獎三十兩）又增兵扼守砲台，分勇屯紮要隘。所以當日寇來攻的時候，直至七月初旬，都屢戰屢勝，頗有斬獲。有番人吳彭年，是文案出身的一位統兵，在八卦山督戰陣亡，有五營統帶泗洪，是底軍的勇將，當出發前敵的時候，「感泣曰：『我當以身報大將軍知遇之恩，』（當時台地稱劉為大爺）庶不負先牛之齒力也」便一慷慨發師，擊隊前進，發令指揮，所向無敵，連克廣牀，苗栗等縣，倭人大懼，屢戰敗北，大軍追擊，倭匿觀音閣廟內，狙伏無辭，泗洪身先士卒，撲牆而上，倭發大炮，正擊



泗洪，全身粉粹，屍首不完。這類的激昂壯烈的英勇行跡，是多麼的可歌可泣！

同時當地的義勇隊，也相當的勇敢，經常從腰尾襲擊敵人。看到永福更詳記載：「日本兵登岸，義勇隊與他攻擊，隨時斬獲日兵甚多，俘獲槍械無算，連打十餘仗，每仗必勝，斬獲解送，隨時報功，並獲番馬甚多。因洋傍險要各營失守後，退回離海二十餘里駐紮，各縣義勇軍，互為聲援，是以義勇軍膽壯，與其敵對抗。現日本海軍不為厲，非海軍火輪瞬息不定之敵，自經義勇隊戰勝各仗，日本兵士稍為畏怯，公（指劉永福）在六南府平安縣，乃正當海邊之地，日本兵輪不敢駛入。」這又是一件令人興奮的事蹟，可見台灣土民原是不窮的！

但戰爭的條件，「第一是錢，第二是錢，第三也是錢。」而台灣獨力抗日，兵買糧餉，又怎能夠作久遠的支持呢？所以當劉永福派他的幕客吳桐林渡海求援，奔謁廣州、福建、烟台，天津的文武當局，又至北京謁翁同龢，西京謁張之洞，都無結果，就不能不決定入關內渡，表示無力回天了！八月，嘉善失守，九月初二，平安炮台被佔，初三

日軍入台內，台灣就完全淪陷了。（見吳稚暉著今生自述）

### （三）日本爲什麼要奪取台灣

據說當李鴻章和伊藤博文訂立馬關條約的時候，李鴻章對人說：「台灣地瘠民貧，瘴氣遍地，且多生番，國家每年要花費銀數十萬金，而伊藤博文居然要它。我雖然表面上做著不肯割讓的樣子，而心中却非常歡喜，惟恐伊藤博文的不肯接受，其實割去一個台灣，就像割去一個指一樣，本身反而更快的得多了！」（見鄭旭編的世紀弱小民族問題第三章）這也當晚大外交家的外交見解，也可說代表清廷最高當局的領土認識底淵源，那末日本又爲什麼要勞苦功高呢？這也值得我們研究的。

原來日本帝國主義的膨脹，其基礎和其他資本主義的國家一樣，在資本獨佔的腐食階段裏，要適應它內在的擴展率，免不了要肆行對外的侵略。但這不是說一切帝國主義殖民政策的每一部份都是相同的。資本主義國家殖民方法的形式和內容底差異，首由

於每一帝國主義的內部社會底經濟結構，由於它們的帝國主義發展歷史上所形成內時繼來決定的。

日本帝國主義是在軍事專制制度的條件下發展起來的，它保留有很多封建的殘餘，所以在這個基礎上所產生的，日本帝國主義底殖民地的侵略，自然具有軍國封建的色彩，和別的資本主義國家的殖民地侵略，有不同的差別。別的佔領殖民地，是強佔日本要求的一種表現，日本則當它要佔領台灣的時候，實大還未強，還沒有達到帝國主義的水準。

所以日本採取台灣的目的，除却資本主義的睜眼，企圖資本獨佔的榨取外，還有進一步的目的，想傳其活動於南洋羣島及華南的目的；更進一步要獨佔太平洋，「征服中國」，更「征服世界」為目的，這就是它的一條大事業「底開始！」

原來台灣是控制着菲律賓到日本的通道，正是華南和日本本土的緩衝地，又和日本海軍基地伊保距離不過七百餘里的遼南，而與大阪、神戶、橫濱、其至東京，細相

去不遠，這是一個進可以攻，退可以守的良好根據地，所以日本對於台灣的想法，實要內遷是軍略的目的。第一是要台灣成爲防護日本遭受兩岸進攻的屏障，第二是要把該島用爲對我國的攻勢和獨霸太平洋的神經中樞，進而實現它的征服世界底半部！

看日本初佔台灣的時候，它們的權謀輿論有這樣的一語：「現在台灣已落在我們的手裏，大日本已找到適當的總會以擴大其領土，政府一下手就會調轉其殖民地化的政策，這塊土地成爲實現我們將來偉大計劃之根據地。它的端離菲律賓、香港、新加坡不遠，與南洋羣島並列，架起一座天然的橋樑，它們都應歸附日本帝國的統治之下，但這一切都是將來的偉大事業，台灣是這條事業的保證」。從這一段說話看來，日本對於攫取台灣的野心，可以說不打自招了！（見張弼以及清著的亞洲弱小民族影）

## 三 怒濤般的革命運動

遠在附屬我國的二百年中，台灣的民族解放鬥爭就沒有停止過，當時在台灣的民間，流行一種：「五年一戰，不算大戰，三年一戰，不算小戰」的歌謠，而且組織過獨立自主共和國，是東方第一個成立的共和國。當日本人遠征台灣時，明治天皇的兒子，叫懿文親王的，曾揮給台灣人勳章。即自日本兼併台灣（一八九五年）到一九〇四年，台人襲擊日本官吏和警察的有十九次之多，在這個時期中，給日本人屠殺的「台灣叛徒」，有一萬一千九百五十人，被捕入獄的有二千九百九十八人。從一九〇四年至一九一五年台人襲擊政府機關的「陰謀和暴動」，凡十次。其中最大的為一九〇七年的蔡清林革命，這次的革命，雖然都被日本帝國主義的鐵蹄粉碎了，但其偉大的歷史意義是無可磨滅的。大戰後，台灣的民族解放運動，更走上有組織的階段，作為反抗鬥爭機關的「台灣文化協會」，「台灣工友同盟會」，「農民協會」，相繼成立，喚醒民衆，促進革命。

的工作，進行不懈。一九二一年，台灣民衆領袖一百七十人，連名向日本政府要求組織台灣國會，不但不准，各領袖且悉遭逮捕。一九二四年，台灣人又起一次獨立運動，又告失敗，祇留給世界被壓迫民族一個很大的刺激！一九二八年又舉行第九次的大請願，簽名者達二千餘人，都給日本帝國主義的暴力毀滅了。

還有使我們不應該忽略的，台灣的「野蠻」生番，也有過抵抗異族統治者的英勇行爲。一九三〇年十月，漫台所爆發的「暴動」，就是由生番主動的，一九三三年，生番又揭起了抗日的旗幟；而野蠻的日人：竟利用最「文明的武器」——飛機、坦克、毒瓦斯，大施屠殺，把延延頗廣的所謂「叛區」都炸平了！一九三六年五月一日。台灣民衆擊殺日警兩八，並散發傳單，列舉日本的罪行，同時要求日本民衆一致起來抗日，同年十月十八日，台灣志士再度組織大規模的復國運動，擊斃，被捕的有四百餘人，這可見台灣民衆的革命運動好像是怒濤似的洶湧澎湃，要繼續不斷地興起的。

## (一) 革命史料二則

### (甲) 民主共和國的獨立

當清廷割棄台灣的消息傳來的時候，給了台灣民衆一個最嚴重的打擊，羣情激昂憤怒達於極點，紛紛向清廷作嚴詞正義的呼籲，尤其赴會試北京的台灣舉人，均聯名上書都察院，請求停止割讓。有名士丘逢甲更慷慨激昂地電奏力爭，其語有一自開學以來，台民概輸餉械，無負列聖深仁厚澤，二百年養入心，正士氣，正爲今日之用，何忍一朝棄之，公台非澎湖之比，臣桑梓之地，義與存亡，願與撫臣誓死守殘，若戰而不勝，待臣等死，再言割地，亦可上對列祖，下對兆民，這是何等的不憤沉痛，令人不忍卒讀的詞句！但這樣的呼籲，對於官廂的沙廷，有如對牛彈琴，毫無用處的。台灣民衆在這種情形之下，便採取革命的手段，獨立抗賊，當時在丘逢甲的領導下，組織了台灣民主國，擁台澎巡撫唐景崧任大總統，丘逢甲任副總統，兼統粵軍總領，任李秉璋爲軍務大

臣，俞明震爲內務大臣，袁季司爲外務大臣，同時開設議院，草備憲法，製造地黃棍的國號，改永清年號，更以台灣民主國名義通檄內外。檄文內有：「台灣土地政令，非他人所謂予爾，設以干戈從事，台民無萬民之，」等豪語。又有：「人人願戰死而失台，決不願拱手而讓台……」等台民願棄其四壁，則內渡後無家可家，欲忍痛偷生，留無以對天下，因此怒胸泣血，萬衆一心，誓同死守」，這是何等慷慨激昂令人感動的呼聲。

按：「台灣之民主獨立運動，倡之者爲通士丘逢甲，景崧以官高，負時望，故被推爲總統，非彼首倡自爲也。先是清廷不恤台民呼籲，命李經芳（鴻章）爲制台使，舉數千里之土地，千數百萬之人民，草草交割於日艦中，逢甲聞訊大哭曰：「今早知有今日矣；雖然台灣者，吾台人之所有，何得任命之私相授受，清廷雖衆我，豈可復自棄耶？」乃首倡台灣自主之說，登高一呼，全台響應，其間忠義之士，尤慷慨憤激，誓以清廷之民台民，而力贊逢甲之議，乃共推逢甲爲起軍，逢甲遂草草定臨時之憲法，建號台灣爲民主國，選總統副總統各一人，開議院爲立法機關，定官制，凡內務，以然，其時



之名稱，製成地黃虎國旗以爲國徽。至若贊成，次乃選總統爲何人，衆意頗長，遂中知其不足，以有餘也。遲疑而未決，然景崧負歸，到台民所歸，且景崧列，亦知他人足以當斯位者，亦願無善耶，然首不贊，未爲民所贊，不獲已，卒從衆議，……前歲秋一路率以應逢甲，逢甲不獲辭，乃爲副總統兼大將軍。大權仍景崧操之。時永福在台南，未視民主國政府產生之經過，謠言電達景崧逢甲，謂「願與台共存亡云」，「這義台灣獨立運動的經過情形。」（見巡邏軍台灣通史卷四獨立記）台灣民衆的獨立反抗運動，當時就是這樣在丘逢甲的領導下面掀起的。

然而「部署略定，而敵戈梯山資紀，率艦隊至矣，當中兵騷，擾攘不繼，乞援於滬，滬各大吏，鮮聽者，景崧文吏，實不能軍」，於是打了幾次的糊塗仗，終於在「八月九日」給日人佔領了北台。其後劉永福據台南，也不過是曇花一現，到最後人無厭的魏鼎龍。

#### （乙）同盟會會員的壯舉

孫德遜所組織的中國同盟會——中國國民黨的前身，大家都知道是建立中華民國的發軔機樞，但很少有人知道台灣志士亦曾有參加同盟會裏去從事艱苦的謀殺工作。因為在東方弱小民族中，有過不可磨滅的英雄忠烈，如朝鮮的安重根行刺伊藤博文，尹重吉炸死白川大將，其行動慷慨激昂，轟轟烈烈盡人皆知，但台灣人翁俊明邱鳳翔等的謀殺袁世凱，其事未成，其功不顯，其心跡，其行動，也要和安重根尹重吉同誦不朽，值得我們記述的：

清宣統二年（一九一〇年）春，中國同盟會會員王兆培先生到了台灣，便播散了興中會，建民國的種子。台灣人首先入同盟會的，有翁俊明先生，學醫科，熱心革命，九月間，中國同盟會委任他做交通委員。（化名翁德）并負責台灣事業的發展。至民國元年，會員人數陸續增加，活動範圍，由醫學校推廣到國語學校，農心試驗場，這三個台灣的最高學府。至民國三年，會員人數增至七十六人，工作繼續開展。最可惜的，由於黨魁孫德遜失敗，許多革命同志被捕，敵政府加緊壓迫；又因台灣政府的法律，禁止政黨組織，他們不能夠公開活動，就卒於於年十一月九日，自動決裂解散了！然而台灣

離離會的短短四月中，雖然沒有什麼大的成就，却已經在台灣的知識份子中，散佈了很多的革命種子；台灣近幾十年來的各種革命運動莫不直接或間接受它的影響。

在台灣同盟會的革命工作中，有過謀殺袁世凱的一段史事，原因是袁世凱及其黨羽的倒行逆施，引起了台灣同盟會會員的莫大仇恨，便決議殲滅袁逆一派的陰謀，立刻計劃執行，（查當時並未報告總會），由肄業學校的翁俊明和邱鳳翔等培養病原細菌（如霍扶斯菌等）數種，一共三百筒，選派翁俊明和杜聰明兩人秘密帶去北平，想把病菌放落自來水池（因當時享用自來水池的多為軍閥家庭故）用傳染病的手段，消滅袁逆的一派。民國二年七月十六的一日，翁社兩同志都義憤填胸地作最悲壯的的宣誓，各領血書告父母，以示殺身成仁的決心，即日搭一付濃丸「往神戶轉北平，依照原定計劃，往北平的扶桑旅館，（東單牌樓大街日人開放的旅館）。俟機行事，在袁逆黨羽密囑的監視下，在捕風捉影地大捕革命黨人的北平城內，翁同志竟能不避艱險而且極敏地照原定計劃散放病菌，後以未聞袁逆發病，知病菌已經失效，然後化名田中靜象，逃赴上海，

但卒於南市西林路自警處被捕，後來獲釋回台，已然是胸中憤懣風味，形勢竟靈了！他同樣的行動，雖然是未奏成效，但其志是可喜，其用心良苦，值得我們欽仰景慕的。

### (二)六十年來的抗日血債

台灣淪陷到現在，已整整的四十八年了。在日本強盜的奴役下，但在重重桎梏的暗無天日的四十八年之中，全台民衆未放棄過為自由解放而鬥爭的任務。他們時常在不斷的秘密活動，運用多次的暴動政策去破壞日寇的統治，不斷的予敵人正面的打擊，因而慘被屠殺，犧牲的據計不下六七十萬人。到現在縱然是再接再勵，繼續奮鬥，這一段光榮悲壯可歌可泣的歷史，的確是值得人們欽佩無已，景慕不置的！

一八七四年：清同治十三年，敵國政府便有了侵略台灣的議論，它們早就包藏禍心的。所以當有幾個日本船員給台灣生番殺掉的事情發生，日寇便藉端尋釁，出兵掠台，大肆侵擾，這是侵華計劃的第一聲。後來因為中國還是一個老大的「天朝」，紙老虎雖

沒有給別人拆穿，因之日本使不識不「禮」的讓步。清日間成立了專約三條，規定賠款  
「一」撫恤銀十萬兩了事。

一八九五年：由於清廷在中日戰爭中打了敗仗，光緒二十一年舊曆四月十七日，清  
日間訂立了馬關條約，台灣澎湖列島便淪入日本的奴隸圈裏，台胞們極力反對，都無結  
果，便憤然不顧一切，實行抗日自衛。他們於五月二日組織台灣民主國，宣佈獨立，清  
廷已於四月十七日宣佈割讓了！然而我台胞究竟是玄黃的子孫，素性是不屈不撓的，當  
日兵登陸的時候，全島台胞，越來自衛，到處抗戰，到處襲擊敵軍，或死守城池，或把  
糧粟運，先後抗戰達半年之久，全台人民在抗戰中英勇犧牲者十餘萬人，敵皇族北自田  
親王都給義勇軍殺掉了，其中經過，是相當可歌可泣的，這次光榮的戰蹟，雖然是由於  
「孤軍不繼」，「孤立無援」而終歸失敗，但已足表現台灣民衆堅強不屈的抗日精神了！

一九〇四年：自從台灣淪陷以至一九〇四年的十年間，台胞繼續不斷的襲擊日寇，  
或以暴動形式打擊敵人的，共有十九次，因而被慘殺的，約有一萬二千人。

一九〇七——一九一四年：這七年間，台人襲擊統治敵政府和發內革命運動的大小不下十餘次，其中罹難比較少的，有斗六事件，被處死刑的僅數十名；苗栗事件，被處時法院通通死刑的有百多名；東勢角事件被判死刑的就達二百餘人，其中有同盟會會員羅福星同志同時被難；犧牲最大的有噶吧呢事件的大屠殺，當時附近村落四十八社的長幼同胞，全給日寇屠殺光了，總數約近一萬人，當時發內革命的領袖人物，係羅俊，余情芳，蘇有志，鄭史壽台灣名士，都在這一役中犧牲了！

一九一五——一九二九年：噶吧呢的大屠殺過後，敵寇還未甘心，更在全島內大肆逮捕，加以嫌疑的罪名，或莫須有的冤獄，無予以慘酷的大屠殺。可是經過這一次內革命暴動，更因壓逼力愈大，反抗力愈強，而進入了潛在的更普遍的社會政治運動。度至一九二七年的政治大罷工為止，這十幾年間，革命運動悉以各種組合如「農民組合」，「民衆黨」，「共產黨」，「文化協會」，「農民協會」，「台灣工友同盟會」等的政治鬥爭方式，直接間接打壓敵人，以致被捕或者被屠殺的烈士總計又不下十萬人之多。

一九三〇——一九三五年：一九三〇年十月，所爆發的革命事件，禁止大暴發，是滿番花崗一郎所領導的，同時生番工人更如怒濤似的揚起抗日的旗幟，去從事襲擊敵人的實際鬥爭。至一九三三年所種鬥爭更為激烈，初次被殺的日本人達百餘名，敵軍為之惶恐戰慄，後來却慘無人道地使用飛機炸斃和毒瓦斯等「文明武器」，大施屠殺，結果這一運動又給他們用武力壓抑下去了。

一九三六年：這一年，曾經發生過極壯烈的復國運動，直至中國對日寇發動了神聖抗戰的開始，在國內的台灣志士，或以個人的名義，或以糾台志士來組合種種團體，高舉義旗，參加我們的神聖抗戰，例如台「革命同盟會」，台灣義勇隊等，都曾經在我們的抗戰陣營中，發揮過相當力量。至於台灣島內情形，因為敵人很嚴厲的統制言論，所以台灣的抗日革命事件，我們很不容易得知，我們相信在這一時期裏，其中一定會有不少可歌可泣的英勇行動，煥發他們光輝的史蹟的！

一九三七年：台灣礦砂工廠領袖高義氏領導罷工人數千名，當領到武器時，每個

戈相向，其後退入深山，還不斷的和敵人作戰。

一九三八年（一一）一月間，當台灣軍部在宜蘭總發補械時，即有土匪四百餘名攻入敵軍部，敵軍一無防備，突遭襲擊，損失相當慘重。激戰連四小時，敵寇死傷千餘人。同時台灣的火藥庫和軍火庫等都給他們搶掠一空，一共有五千餘人都退入阿里山地區。準備再行發動，配台起花崗一郎所領導的霧社番民數萬人，高舉反日的旗幟，略備台灣，正在瀰漫着濃厚的革命空氣。（二）據福州電報稱：敵任台灣除征集年少婦女充任所轄慰勞隊外，更搜捕親民和軍用材料，盡量分發前方應用。台民怨恨益深，曾乘敵寇接戶繳械的時候，突起抵抗，衆衆擊斃軍警二十餘人，令台反日空氣，異常緊張。（三）據漳州電報稱，盤據廈門的敵寇和台籍兵，曾經因反賊運動的流化而發生內訌。先是我廈門愛國青年組成的游擊隊，每乘黑夜圍襲海邊的敵軍，又運動好幾處台兵和敵軍中的反戰士兵三四百名。一致行動，在禾山一帶發生混戰，廈門各島陷入紊亂狀態，敵軍官雜處危險，後來利用平日和台兵不和的朝鮮兵，煽使他們殘台殺兵，以致反戰的台兵被



消滅了一部份，其餘的拘上軍艦，運回日本島，遭秘密處決的甚多。（四）又十月間據香港電報稱：邇來台灣各地的反戰風潮，異常澎湃，全台宣佈戒嚴，六甲高雄等地，曾先後發生擊斃員警數十名的台南暴動，結果台民被犧牲的又二百餘人，被招待不明下葬者四五百人，住台日人亦有四十餘名被捕。

一九三九年：據香港電報稱：台人對日歐的侵略中國，極爲不滿，迭次發生逃避兵役或暗殺軍事事件，十月間台籍游兵三百餘名，當敵發給槍四挺，步槍和子彈若干後，當即將敵軍官三十餘名盡行槍殺，相繼來鎮壓的敵兵發生叛變，復擊斃敵兵一百四十餘名；卒因敵援兵至，台兵乃潛入山中逃遁。

一九四一年：據訊，林閩，給敵寇在台南發現了台灣革命同盟會的機關，立即派軍隊前往包圍，因此被捕的有六七人，其餘的力與鬥爭，結果，擊斃了敵寇數名後逃脫。

一九四二年：六七月間，台灣革命志士，曾繼在廈門進口過三度的襲擊，都給了敵

寇重大的打擊。第一次是六月十七日，台灣在四十七週年的紀念日，他們以無比英勇的姿態來襲擊廈門，並利用夜間向敵與亞歷內均擲爆炸彈數枚，震動全市，又四處散殺傳單，喚醒了不少醉夢的人們，廈門秩序，一時大亂，敵寇心碎萬分。第二次是六月三十日，再度襲擊虎頭山的海軍部油庫，投擲炸彈，敵處起火，敵損失奇重。第三次是七月一日，廈僑由政府成立三週年紀念日，志士們向敵們貢獻了極重的禮物，向會場內投擲幾捆手榴彈，傷斃敵僑數十名，這次計敵方物質上的損失，達五萬餘元，而台胞却祇犧牲了紀志龍同志一人。

總之，從數十年來的史實，足證明了我們的六百萬台胞，是無時無刻不在敵人的鐵蹄下，極力抗爭，給敵人以有形無形的打擊，台灣民衆是永遠不願做奴隸的，台灣革命的高潮是要繼續不斷的湧澎湃的，美麗的台灣是一定要歸宗祖國的。

#### 四 日寇鐵蹄下的一斑

日寇自佔領台灣後，即嚴厲地執行它的殖民地政策，強盜似地由原有的生產機關把生產者驅逐出去，或者全部佔有，或者吸血式的把它們的維他命素全部吸光，總使台灣民衆，處於水深火熱之中，形成犧牲的自燬，以達它併吞奴役的陰謀。

我們試看台灣總督玉兒氏，在第十六次衆議院委員會中的演說：「加之台灣之於中國，在軍事上爲帝國勢力延及南方之立脚地，乃一時不可忘者。……要之，開發此一地域之一切利源，使之不獨不爲帝國之累，且合併母國，（即指日本）日益爲富裕；」又看台灣民政長官後藤新平在第十三次貴族院委員會上演說：「這（按係指游擊隊，即所謂土遊擊隊）在公會已講大體說過，不啻一律均作如是看法，種種人們中，原以相似以爲目的而騷起，但結果因不成功，乃爲強盜者有之；或因「礦業條例」出現，

因失去磯山，乃挺而走險者有之。或因「傳統規則」出現，失去山林之補，因而謀盜者有之；因惻隱於偵探之誤告，親取朋友之無知被罰，故為不若入山（即為游擊隊）為愈，乃加入同盟為盜者亦有之。凡此種種，由余觀之，似不宜均以強盜目之也。此這也可由敵國官報的言論裏，尋味出敵寇蹂躪下的台灣，如怎樣的遭惡壓迫和榨取，更可知台灣是變向怎樣的人間地獄。夕櫻竹浦和三郎所著的「台灣統治」裏面說：「日本人應該保護他們，（指台人）使遂其生，無論如何不可不以掌握政治產業之中亦為滿足。如欲使全島的人民血液，均化為日人的血液，此實不可棄之言論也！」從這假惺惺的慈善家底論調裏，更反映出敵人在台灣的毒辣政治手段和強奪剝削的真面目。

### （一）可耕地的持奪

整個台灣的土地，已經逐漸由台灣人的手裏，轉入敵國政府和公司，或者敵國人民的私人企業手裏。台灣的土地，已經不是台灣人的土地，而是日本帝國主義對殖民地的

擄取機了。

在一八九五年，台灣被佔後的十個月內，敵人即以府令頒佈有一富有林野管理權將

- 一。官開宗廟義館一議案，「無證明所有權之地券及其他確實證據之山林原野皆收歸官有。
- 二。第二條：「除有台灣接受以前，領有清國政府許可證的區域之外，不得採伐官有樹木或開墾官有之林野。」這便將廣泛的原野歸諸官有，甚為掠奪土地的步驟。後來則用強迫購買和經濟吸收的方法，剝奪至池沼瀕於破產，不得不放棄他們的原有土地，逐漸地歸於敵人的手裏！

據一九三五年的總計，台灣的耕地面積，有八十五萬六千七百七十四甲，（每甲約十四市畝半）而日本製糖公司的所有土地，為八萬六千八百九十七甲，（佔全耕地面積的十分之一以上）日本資本家和日籍移民所有的土地，約共二萬七千六百六十二甲，日本退職官吏所請領的土地有三萬八千甲，製糖公司享有佃權的有二萬六千甲；合計起來日本人所佔有的耕地，已經長十七萬零九百七十三甲以上，計為耕地的五分之一。自一九三六

年以後更趨增加至令人不可思議的比率。

在林野方面，政府經營的有二十五萬甲以上，台東開拓公司的林野有三萬甲，三井公司約有一萬七千餘，三菱製紙公司的有一萬五千餘甲，合計起來有三十一萬兩千多甲；而山林的總面積，共有一百九十萬三千二百四十甲。這就除却官有林野之外，日籍佔的總全部六分之一的面積，而留給五百餘萬台灣民衆的每人可分配成怎樣情形，可想而知了；然而這亦祇是一九三五年的統計，迄今十年想更是要被榨枯得無可生活了；所以據一九二一年的刊行的「台灣農家食糧消費調查」已經告訴我們農家的食糧中，有百分之七十實以蕃薯代替米糧了。

不但如此，他們要維持着其最低的生活，還要仰賴於信用合作社，銀行的土地担保放款，製糖公司的種蔗契約放款，或者高利貸的放款，而後才可以一天天地勉強渡過他們最低限度的生活；因此，富的變以小貧，小貧轉乎溝壑，他們因此不能不逐漸放棄其原有的土地，或被吸收到資本家的工廠裏做苦工，或轉農場裏的佃奴，他們那種牛馬

式雖空虛其語狀可想而知了。然而這如八年前的現狀，現在呢。他們生活到了怎樣的境  
象真是難以設想了。

## (二) 農產品的榨取

敵人對台灣農產品的榨取，是巧妙不過的，公佈了收買的價格，却不照規定地任意  
收買。先就糖業而論，農民先要和製糖公司訂了種蔗的契約，然後實行高利貸的借給  
種植款，而不發表收蔗的價格。等到蔗收以後，收交製糖公司，同時糖價已定，然後由  
公司計算他的糖價獲利，除去他的借款和公司的資本，更扣去借貸的高利息，然後決定  
蔗價，付款農民，它並不管到農民在耕種時的原料，種子，工資，肥料，和地租等如何  
損益，祇根據公司本身的利益而定其付款的。而且由政府禁止在各公司所規定的原料區  
域內，再設有任何以外的製糖廠，並不准農民或其他的人私自製糖，一定要賣給官訂公  
司。所以一位農民為着有款可借，得暫救燃眉的生活，總比耕種其他的同樣有異曲同工

的剝削為好，他們祇顧著目前，從來就不敢想到他們未來的收穫的。

其他如茶也不錯例外，同樣的在農民收交租茶葉時，公司方面仍舊不發表價格，必定等製茶輸出後，茶價既經確定，才來決定收買茶葉的價格；至於農民的宿願若何，毫不在乎的。米，更是由三井三菱，加藤杉原等壟斷日商，全部壟斷，互相協定後自定定價，任意收買和買賣，所以粒粒香辛苦的農民收穫，不過是日商賣家的生財之道罷了。

更其典型的是香蕉，它一定運賣青果公司來代運代售，公司方面就這種地盤開盤和運售費，至於售價的多少，公司是全不負責，損壞若干，更從來沒有保證的。假如它認為售出的價款，還未及佣金和運費的數字時，農民還要從腰包裏再補足的，換句話說，這是有時白送了香蕉，還要自己貼錢，一種不可思議的變局！從這種變局事實，我們可以見到台灣的農民，都祇是「日本帝國主權的」自由奴隸——一種不受身軀拘束的陪散勞動者——「我奴隸！」



## （二）奴隸化的教育

台灣淪陷以來，凡半世紀，我六百萬的台胞，不僅失去了言論的自由，工作的自由，生活的自由，而且從根本的失去了民族性的培養！這由禁日一條獨台灣，即決定了治台的方針，它們統治殖民地的國策，首先以台灣的教育制度，確定了愚民政策，實施奴隸化的教育，將整個台胞的教育行政權，掌握在台灣總督的一個手上，（雖然由督辦的總務長和教務長兩員共同掌管一切。）所以台灣教育純然為奴隸化的教育，不單是台胞的教育。

日本對台灣的初期教育，是專門的培育日語人才，形同傳教士的身份，如日本宗教教育專攻的方針寺和學校無不如此，假使他們的廟宇奉佛道，則時立有學校（即日語）學校，教習台胞學日語，按此是「教育台胞」的公學校之前身。它還在台灣設立師範學校

權，爲的要變成一批批的台籍奴隸，替它們傳播音調，選釀虫，普遍地宣化奴隸教育，可是成立不久，即改置國語、日語（學校於台北，分設師範部及國語部兩所，強迫台民入學。當時自願受教的人很少，後來又陸續開設公學校、初等學校、高等學校、專科學校等，這些學校的設備和施設，目的都是教我們的台胞認識作父，想使我們的台胞都忘記了祖國，永遠成爲它們的奴隸，這就是日本帝國主義者對台灣教育的一貫政策。

現在台灣設立了不少的各級學校，例如專供台胞攻讀的公學校有八百二十五間，專供日人攻讀的有一百五十間；中學校有一百三十二間，專門學校初等學校一共四校，帝國大學一校。據昭和十六年的公佈，統計各種學校總共有一千一百三十二校。教職員有一萬三千七百五十二人，學生有七十二萬三千七百零二人。這就是倭寇管稱「優遇殖民進」——台灣的唯一根據；可是它們所謂「普遍啓蒙台胞的智識」，其實內容完全是相反，一點糖的表面，包含着全部的毒藥，「普遍啓蒙」是包含着各種陰謀的實施！

原來它們的教育設施，不但要奴化台民，而且是詐欺取財的：（1）它們是剝削台

應的財力來普設各級學校，普設專供日本人攻讀的學校。日本人到台灣去，不獨可以領到巨額的薪俸，他們的子弟都給送入小學讀書，他們的學費就完全由同胞來分担。中學校的設立，就名義上是公開招收，實際上則日本人大半可以免考入學。台灣人則規定九十人考收一名的嚴格考試，逼得無書可讀的台灣青年，都不願學費和旅費的浩大，跑到日本去讀「天皇」的書，他們有些要趕回來祖國求學，可是因為在嚴厲的取締下，不容易辦到。大部份祇有俯首聽命地受着奴化教育的毒害。(4)倭寇還附帶着要放棄一部的台灣青年來供應日人的喚喚，它們要利用這一套「走狗」來破壞同胞間的互相感德或煽動他們來攻盜祖國。(5)倭寇更深恐同胞的省國意識，爲着要要消滅他們的民族革命思想和抗日認識就極力限制同胞的考進中學或者專科以上的學校，尤其是政界、財界，更不准同胞的插足，自從淪陷而至最近，台入充任部守的，祇有過一人，但到任不久，即被要免職了！不想台灣本土如是，即日本國內亦同樣的極力限制同胞的考入中上學校。所以同胞的雖「出路」，就祇有當僑生，做律師等自由職業，這是現世界各帝國主

教育與民衆教育的最要點之一角。

人，教育奴化教育實施的結果，不特收效的零收到了相當的時效，就是連半世紀來，  
 雖已弄成閉台閉青年失掉了學習漢文和中華史地的機會，忘記了祖國的一切。他們連江  
 蘇省的邊區路受過漢文的教育，這都是在台將淪陷的初期他們曾申請來師傳授的最後機  
 會，但冰即被澈底禁止，連這最後的機會也失掉了。祇有聯順地教教學作皇民，根本消  
 滅了祖國的民族意識，這是最慘痛的一回事。

然而，這種愚民政策的實施，亦未必完全有效的，在另一方面，反使台胞對暴日的  
 陰謀毒計，有更深刻的認識，反日和革命的運動，有這高漲的發展。日本的愚化政策，  
 論說家不不古論家他們的徹底認識，總消滅不了這些民衆的反抗精神，這就要看他們教  
 育的方針，不斷的革命的運動，其影響之深，犧牲之重，可以知道。但這種認識和犧牲道  
 有待於我國兩不斷的發動與援助，才能夠持久，這才是有效。尤其是我公願國民一時一  
 刻都不要忘記了台灣是我們的。

#### (四) 一個被統計的證據

根據日本的官方統計，日本帝國總面積，本土祇占百分之十七六（17.6）其餘的百分之八十四是殖民地，滿洲和南洋羣島在統治地都包括在內，它僅次於英法，而列為世界最大殖民的第三位，日本全部生產品的百分之十三（13%）是靠台灣，朝鮮和滿洲來消納的，紙這一點，已足證明日本倚賴殖民地的程度很高，再加上軍閥封建帝國主義的特質，使日本殖民地人民所受到的榨取，比別的國家的殖民地人民都更為厲害！

日本資本主義吸收利潤，有兩個基本來源，一靠剝削日本國內的工農勞動大眾，二是帝國軍閥封建的榨取殖民地，台灣就是最近發生着日本帝國主義軍閥剝奪的殖民地。日本總督在台灣所推行的財政政策和捐稅制度，就是日本軍閥剝奪台灣國民收入的一個例子。台灣的人口稅率平均比朝鮮多倍半，比安南多三倍，運糧特高稅率，不特

在日本的殖民地中獨享有，同時是打破為世界殖民地中的最高紀錄！日本就用這樣的手段造成台灣財政的「獨立」，而且補充了日本財政資本的先天不足。關於這點，甚至台灣總督自己也承認道：「我們爭取財政地位的原因，榨取了人民的血汗而得，無論如何，要達到宗主國負擔的減輕，由這種設施所得的結果，就是對台灣的所移民者也不能預測的。」

再則日本在台灣的國幣土地所有權，實際上是用獨特的方法，把台灣人民的土地，交與日本資本主義的公司和日本的地主，結果使台灣的土地所有權，完全集中到日人之手；它們所進行的剝削土地底方法，是各種各樣，無微不至的，從舊日缺乏正式營業契稅，由國家加以沒收，直至借助警察，依對「官價」「收買轉讓」都採用着。

日本對台灣的各種重要物品，都採取買進賣出的，更禁止台民自由買賣，或者企業的組織，這些台灣的土產資本，更比朝鮮受到更大的壓迫。日本在台灣的股份及可支付資本的份兒，是百分之九〇。四，在朝鮮的則祇有百分之六二。五。



一九〇二年，日本在台灣設立一家製糖公司，最初資本祇有五十萬日金，到一九二七年就擴資五萬萬日金以上，這就是說在二十五年中增加了一千倍。無疑的，這家製糖公司的投資，是日本在台灣的大投資企業之一。但我們應當看出一點，就是這以鉅額的資本，並不全從日本抽回台灣的，是日本人用刺刀在台民身上挖取去的超額利潤之一部份的結果。日本採用了軍事封建的剝削方法，創立台灣殖民地綁架的財政基礎。在這種殘酷的榨取下，台灣的國民經濟完全受了日本的控制，它成爲宗主國農業原料的附庸了！

台灣差不多完全缺乏重工業的，就是紡織工業的發展，比朝鮮也要遲弱許多。日本資本在台灣投資所以經營工業爲最大，因爲：台灣的自然條件下，這是最有利可圖的部門。一九三一年下半年一家製糖公司的投資利潤爲百分之二三。一九三二年一九三三年爲百分之三四。一九三三年因爲在一九三三年，台灣雖然發現了豐富的煤油礦，日本甚至稱爲「日本的加波利庫」，但這種煤油礦到最近還沒有開發。原因非常簡單，因爲

在日人統治之下，要照這進行經濟建設的計劃，這區一區企業資本為國勢已衰之區，經濟與社會皆是超額的，如果照發這「重工業部門——煤油，不僅需要很大的資本，而且需要現代化的機器，就是說要減少徒手勞動，結果會損及日人荷包的充實，所以在日人的如意算盤下，當顯棄置於地。

台灣人民，除經濟上消費者不能負擔的經濟底剝削之外，在政治也毫無地位之可言。日本在台灣的警察，一手拿着刺刀，一手拿着聖諭，對台民擁有生殺予奪之權。在台灣東部勢力的供給，是由警察強迫分派的，工人一得命令即無權拒絕工作。又在「木島人浮浪者取締條例」之下，日本對台灣人的寓於致命性而又無法根據據來調裁的，也說是最殘酷上述條例，把他們押送到台灣東部的「羅木島，名曰火燒島，強充苦役，作機無人道的監禁待遇，比之無期徒刑有過之無不及。教他們求生不學，求死不能地過活！

台灣，遍地佈滿了猛於虎狼的苛政，什麼「六三法」，「三一法」，「保甲調查」，「匪徒懲罰令」，不勝枚舉。日人因用大毒藥，在他們毒的「台灣訪問記」中，曾說



款與日本統治台灣的政治，變弱變更為殘酷，更趨專制；三、總督任陸軍武官時，得兼在軍中士官，通稱是台灣有而朝鮮無；二、地方選舉制度，朝鮮有而台灣無；三、保甲制度台灣有而朝鮮無；四、朝鮮有朝鮮文字的報紙而台灣無。」在這些制度之下，台灣人民所開的報紙不是一人限掛一，而是一處被禁一！報紙所有的範圍是台灣，簡直是一個被人奪取的權限！

## 五 台灣是中國的

一八九五年，台灣和數百萬的人民，跟著一紙「馬關條約」的訂立而永遠割讓給外國——日本。這是由於軍事行動的結果而發生的永遠割讓，它所引起的國際轉變，地質變色，是國際法予以承認的。然而國際法不是絕對的，它隨著時代環境而變遷，它不過祇能夠表現出事實的表面，却不能夠改變事實的內容，它的立法精神是扶助弱者，它更不能夠給帝國主義者利用他支持侵略的工具。當這一億民族的一部份，連國的一部分的領

士變爲軍事據地的犧牲以後，儘可用種種手段，予以收回，這不僅爲該民族的正當要求，而且爲國際法所不得不承認的。

所以台灣雖然歸「亡清」割讓與日本，却不能說這就不是中國的領土，同樣，台灣人亦不能說就不是中國人。尤其是時至今日，中國已經對日宣戰，馬關條約固然廢止，我們應該要有「台灣是中國的」的看法！即使根據台灣的國史和地理性質，以至台灣的民族性，和民衆前仆後起的復省運動，更足證明台灣是中國的領土，台灣人即是中國人。換句話說，聯個台灣是中國的，雖然經過一度的淪陷，但亦無法改變它的本來面目。

## (一) 史地的根據

就國際法的根據，自從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九日中日宣戰後，聯國的兩國關係或者「條約」，「協定」，都全部廢止，那馬關條約，當然不能例外。因此，日本不能擁有台灣，台灣要歸還中國，這是毫無疑義的；我們在上面已經就歷史的根據，證明了台灣是

中國的原有版圖，這是不無疑問的了。現在我們就地理的根據，再來一次詳細的說明：

第一、就環境地帶看來，台灣和我們的福建，隔着窄狹的台灣海峽，相距不過一二八里，台灣的西岸，又多屬淺海，假定現在的水平，降低到一百公尺時，台灣海峽就完全消失，台灣和福建，也就是一陸相連了。即就這一點已經可以說明台灣和福建，自始就連在一塊的，也即是說明，台灣原是由我國領土的一塊，時至今日，那連接的痕跡，依然是很顯然的可以尋覓，廈門金門諸島，併入海中，相隔着海峽的澎湖列島遙遙相應。澎湖列島是六十三個大小島嶼所組成的列島，散佈在台灣與大陸之間，直達近台灣的腹部，星羅棋佈，宛若台閩的天然橋梁。再拿台灣本身來看，一條縱貫南北的山脈，把本土分爲兩面，東部斜而，一個荒涼的地帶，朝向福建的西部，斜西平而河川長，一切的繁華富麗，都表現出福建南部的反照；它面對福建，接受着來自大陸的文化，也進行着和大陸間的貿易，雖見台灣偏遠，正混成一體，氣候和產品都和福建趨於一致，這還不能夠說明它偏遠的一部份亦即是中國的領土嗎？

第二、就人文地理看來，六百萬的台灣人口中，有五百萬是中國的原鄉移民，早在鄭雲龍開始移民，尤其是鄭成功時代更大量的移民開始，就原日的一生一世，逐漸同化或漢民族，他們的血統原來就是漢民族的血統。至於台灣地產的習慣都完全承中國式的風俗習慣，他們一向都居住中國式房屋，穿中國衣服，吃中國菜，這將現在，歐人用臺灣糖的「奴化教育」，「同化政策」，都不能夠使台灣人民忘記祖國。尤其是更值得我們注意的，像我國內地的買洋生，有些會娶日婦為妻的，台灣人，就絕對不肯這樣做，他們不肯以被徵服者的地位，而要征服者為妻，即有些想娶日婦的，亦知風必不容於他們的家庭和社会，他們和日本人相處近五十年了，娶日婦為妻的寥寥無幾，並無台女嫁與敵人，自更不用說了。所以雖然經過日本人幾十年的陰謀毒計，始終不能夠達到敵人的理想，與他的要求，原因是台灣畢竟是中國的台灣。

第三、就經濟地理看來：台灣和福建省的經濟狀況大體上是一致的，台灣和福建都同樣的發展同一的產業。台灣產糖，福建也產糖；台灣產茶，福建也產茶；台灣採金，

法，普通法長林法發達；權利和義務都是消集發達，按法學高，……在這種種相類的法  
律發展下，在這種種情形的無差別地。台和編法費是二而二，二而一的。至於法  
律發展的發展不同，都是科學進步不同的另一種說法，在這裏當然不能論列。  
所以，無論是在國法的立場或史地的根據，都可以證明台灣是中國的，並不是自  
本的。

## (二)並非外國人

在會黨的外交前中，「外國人」這一個概念，除開有關於本國人的區別外，至少  
有別於「數性的」，「不同性的」，或是一「中立的」的辦法。那麼台灣人存中國人的  
眼中，「該是怎應的看法，或者有關於本國人的外國人，或者根本就並非外國人呢？  
將這些研究的必要。

首先，台灣人存中國人的眼中，該是怎應的看法，或者有關於本國人的外國人，或者根本就並非外國人呢？

外國人；其次，這次中國對日抗戰，台灣人曾經盡了相當的力量，而且有台灣革命同盟會，台灣義勇隊等組織，顯然的和我們站在同一的抗日陣線，那台灣人當然不能夠說是敵性的外國人了！然而他們究竟是什麼人呢？我們不妨再就事實來研究：

台語人是日本人嗎？或可說是日本國民嗎？這在日本方面，四十八年如一日，仍舊不能夠作肯定的答覆。當台灣的淪陷，日本人看待台灣人，有如牛馬一樣，更用榨取台灣資源的種種方法，同樣地去摧殘台灣人，在這個時期，教他們連人也不配做，直至被佔十餘年以後，日本統治者爲着經濟榨取的便利起見，特改用「官撫」的方法來對待台人，然而「官國奴」的台灣人底別號，遍到處流行，這是日本統治者常用來辱罵台灣人的。後來日本的統治者，又將它們的狎狎面目，一變而爲「和悅可親」的樣子，提出「皇民化」，和「皇民奉公」的口號，開展它們的同化運動。其實它們所需要的，並不是將台灣人悉數變成日本人，使享受平等的待遇，而是需要台灣人來獻金，出力，在日本帝國主義下，馴服地被奴役。所以低聲改說日本姓名的台灣人，也依然的不能夠和日本人一

據地取得「國民地位」。這種變態的悲鳴，正很濃厚地在台灣的上空交流着。曾經有一位日本國會的議員和一個外交官在談論台灣問題的結論是：「台灣人還是靠不住呀！大部份不忠於日本的，永遠是我們的敵人！」那便知道台灣人畢竟不是日本臣民呀！

就第三國方面看來：「台灣人是日本國民嗎？」又是紛紛其說。在同一國家的不同部門裏，對台灣人都有不同的看法。比如英國政府，它看待台灣人一若純正的日本國民；然而英國的殖民地政府，如香港政府，對台灣人又是另一種看法，因為台灣人來港的，免受「外國人登記條例」的限制，更不需要他們履行該條例所規定的登記，這是香港政府的諒解台灣，而且默認台灣人為漢民族的表現。民國廿八年，當日開強逼做浪嶼和其當局採用台灣人為日籍的時候，便把默認變成公開了，英國領事曾譏以台灣人係漢民族的理由，拒絕了日方的要求，因為台灣人係漢民族的事實英美各國曉得很清楚的，祇因為宣戰前的英美處對日關係，不願意說出心裏的話，所以變成默認起來。然而中國已瀕進行着偉大的對日抗戰，英美亦經於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對日宣戰，英美應該坦白

「戰事起日，粵人是中國人，台灣是中國的領土了！所以去年漢城和倫敦的會議，曾提議了，以後的台灣，必須歸還中國；後來倫敦的八國流亡政府，接到英美所發的戰後世界和平計劃中，亦有同樣的提議，而太平洋學會，美國使台灣的陸宗輿，亦加以贊同。直至廿二年十二月的開羅會議中，英，美，領袖會議結果的公報全文，更明確地規定：「滿州，台灣，澎湖羣島等，歸還中國」；這更見得台灣是中國的淪陷區，台灣人是中國人。在第三國看來，已經毫無問題了？

至於中國，台灣人的祖國方面，對於台灣人又是怎樣的看法呢？待以外賓之禮嗎？或以自己同胞呢？準敵人的看待嗎？這因時代環境而有不同。最初，在日本帝國主義的威脅下，祖國對台灣人未敢予以正常的承認，尤其對敵寇在運用「領土裁判權」和「對岸政策」的雙管齊下中，破壞了台灣人和祖國的傳統關係，使中國人士對台灣人由疏而遠，使台灣人陷於不可言狀的苦悶與惶恐之中。後來抗戰軍興，又由於小部份的台灣，極少數的少數人，在後面驅使的同胞，有時給祖國發現了「認識作父」的破壞抗戰行爲。



就影響了大部份的歸國同胞，形成額外的恐怖，嚴厲的病態，這可算是祖國曾經對台胞人認為是「敵性的」，外國人的「曇花一現」的看法。然而不久，這看法就改變過來了。抗戰第三年以後，散處國內各地的台胞，都享受到很安全的生活，至抗戰第五年以後，凡屬歸國的台胞，都能夠安居在各縣市鄉鎮，和祖國人士相處無間，實踐着國民的共同生活，一樣地納稅，服役，而履行國民的權利和共同義務，事實上已毫無差別了！

這自我國民政府對日寇正式宣戰，廢除了兩滿間的一切條約後，卅一年十一月，我宋外長在招待中外新聞記者席上，曾顯明地表示中國在戰後決定收復台灣，尤其是開羅會議的全文公佈後，我中國政府對台灣人已經事實上視為中國的同胞，台灣人並非外國人，實在毫無問題了。所以我們的結論是——台灣是中國的，台灣人並非外國人！

### (三) 三年來的復省運動

問題還要說明的，是台胞人自己又怎樣的想法！這是很明顯的，第一，台灣人曾經

協助過鄭成功的扶明滅清底壯舉；第二、台灣人曾經壯烈地洒熱血，擲頭顱，獨立地抵抗日本的侵略，更不斷地抵抗日本帝國主義者的統治，演變成無數次的革命行動，又參加我們的神聖抗戰；第三、近三年來更對於歸還祖國的復省運動，作具體的努力，這是證明台灣人的本身，未嘗把自己看成外國人，台灣領土就是中國的領土！

許許多多的台灣革命志士，在抗戰之前，即因為敵寇之壓迫而陸續投奔祖國的懷抱，隨着祖國抗戰的開始，隨着時代的要求，在祖國的任何角落裏，露出頭面，用各種不同的方式，組織起來，努力於幫助祖國抗戰，收復失地的工作，表面上雖然還沒有明顯地提出復省運動的口號，他們實際上的革命行動中，却是朝着這個方向走的！

二十九年春，祖國在兩年來的英勇抗戰，日益增強，台灣革命也隨着這有利的環境，躍前了一步。台灣的革命志士，更在統一意志，集中力量的建議下，團結起來，台灣革命團體聯合會，便很順利地在黃花崗紀念日，（三月廿九日）這個中華民族革命史上具有重大意義的日子誕生了！在它們成立宣言裏，說明了台灣革命對祖國關係的不可分性

又進一步地說它們警覺精神團結，萃策羣力，誓以三民主義和抗建綱領為今後行動的總原則，在民族領袖蔣委員長領導下，集中台灣革命份子的全部力量，協助祖國抗戰，推翻日本帝國主義在台灣的統治云云。這一個聯合會出現，無疑的是台灣革命統一運動的初步成就，也就是他們復省運動的昇輝。

民國三十年初，他們集中了各方面的革命志士，在戰時的陪都——重慶，成立了台灣革命同盟會，大家集中在同一的機構內，分担起艱鉅的台灣革命工作，取得了分工合作的效驗。一九四一年底，日本帝國主義者更發動了太平洋上的「一二·八」，揭破它自己更瘋狂的侵略面目，引起了全世界反侵略國的敵愾同仇，中國的神聖抗戰，更進入了勝利的階段，台灣的復省運動，也有了新的開展！

首先，由於中日的宣戰，中日的一切條約和協定，皆歸無效。腐敗的滿清政府所給台灣寫下的賣身契——馬關條約當然也不能存在了。這就使台灣的復省運動，獲得了法理上的根據。其次由於日樞共濟劫奪的結果，產生了大西洋憲章，其中對弱小民族的詞

情，對民族問題的明確規定，因之台灣的復省運動，更得到了國際的認可。這樣一來，全台的同胞是多麼的受到鼓舞而興奮啊！所以在民國卅一年四月間，台灣志士在陪都掀起了復省運動的澎湃怒潮，所有關心台灣革命的黨國黨軸，和社會人士，無不予以絕大的同情與援助，陪都的文化人，輿論界，更盡了他們所應盡的宣傳任務。同年的六月十七日，在台灣淪陷的慘痛紀念日，就一變而熱情澎湃地，被規定為台灣的復興日！

從這一天起，台灣的復省運動，達到了空前最高潮，更從重慶擴展起來，遍及於全國，撼動整個的台灣內地！無疑的這是台灣革命史中不可磨滅的一頁！

另一方面，台灣的革命團體，在中樞的積極扶掖下，很快地發展起來，台灣同盟會的機軸，既經調整，愈形充實，台灣義勇隊調閱受訓，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央直屬台灣義勇隊分團等，台灣黨部籌備處等，先後成立，不斷地展開他們的革命工作；更看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台灣同盟會召開的第三屆代表大會，明顯地發表了台灣歸宗祖國的宣言，同時發電英、美、蘇三個同盟國家，堅定地表示台灣人民自願歸宗祖國，同時電

我——蔣主席致敬：「願誓為收復台灣的先驅」。它們的復省運動，已經成為整個台灣同胞的共同要求，而積極求早日的實現了！所以台胞對自己本身的想法，簡直看成自己是中國人，像一羣的迷途小鳥，正期待着投奔回祖國的懷抱，他們完全不是有別於本國的外國人！

基于種種，由於史地的根據，由於法律的根據，更由於台灣民族自決的要求，台灣是中國的，毫無疑問，我們更加緊努力，收復我們的失地——美麗的台灣！

## 六 建設三民主義的新台灣

當戰爭還在崎嶇的路上進行着，關於戰後和平草案之草議，雖然有了大西洋憲草的宣佈，還有一部分人把台灣看作單純的日本殖民地，要在戰爭結束後，把台灣列入國際共管，把台灣看成十字街頭的流浪兒，想隨便安排給一個慈善機關的收養，這種不正當

的觀念，而至開羅會議的全文公佈後，持懸論的才漸若寒蟬，不敢再彈出像這樣毫無見解的調調！

日本人對於台灣的掌握，雖然有了四十八年的統治史實，却是低限度有一方面是極不穩當的，該島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台民對於祖國有極強烈的熱情和熱望，他們都是中國的移民，或者祖國移民的後裔，他們對日寇的憎恨，實在是深惡痛絕，一若其他淪陷區的痛恨日本鬼子蹂躪，即日本官方也曾預測下它們自己的凶兆與危機，知道平日的奴役政策底實施結果，不獨不能夠救東京掌握著台灣，反而播下了「叛變」的種子，種下了台灣華人，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台胞變成日本帝國主義的共同仇敵。換句話說，台灣既然是一是中國的領土，血濃於水，台灣民衆，就是中華民國的民衆，我們固然要收復台灣而且要建設台灣，建設三民主義的新台灣，建設成一個民有民治民享的新台灣。

## (一) 就民族方面說

從 關長手著的中國之命運第一章裏：「就民族成長的歷史來說，我中華民族是多數宗族融和而成的……所以這個時期（秦漢時代）中國南方的領域，西至於南海，東至於吳越，西至於緬甸，西南至於越南，由於生活的互賴，與文化的交流，各地的多數宗族，早已融和為一個中華大民族了。……隋唐大總統一的局面，實為魏晉南北朝四百年間民族融和的總收盤。這個時期，民族之內，宗支之繁多，文化之豐盛，舉慈嶺以東，黃海以西，沙漠以南，南溟以北，所有全領域內的宗教，哲理，文學，藝術，天文，術數，法律，制度，風俗民情，亦已網羅綜合而冶於一爐。」這就夠說明我中華民國的國魂裏，原來就是宗族和家族構成的。其裏面說的有海，當然他把台灣包涵在內，所以「我們中國百年以前的版圖，一千幾百萬方里之內，沒有一個區域，不是中華民國生存之所必需，亦沒有一個區域不易中華民化之所浸潤」。我們「基於地理的環境，基於經濟的組織，基於國防的須要」，要收復台灣，而且「基於曆史上的共同命運」，「中國對於東南半島各宗族關係更深」，「我們的各宗族實為同一個民族」，「亦且為一個體系的一

缺點，第一是缺乏組織能力，他們忽視了團體的組織力，祇有個人的雄厚資本，很少有組織性的公司，台胞中有互相輕視相互猜忌的普遍性。第二是缺乏服從的精神，他們誤認假平等為真平等，除了家庭之外，很少有上下尊卑的應有秩序，常受批評長官或輕視同輩，自視過高，態度驕傲，多習有好說閒話，不愛做事的作風。第三是缺少禮貌，誤解「禮多必乍」的原意，養成了無禮而又浪漫的習俗，所以在他們的朋友間，重感情而輕禮節，一旦情感衝動，就各走極端，昨日的莫逆，變成今日的仇敵，無禮流於無義，很危險的唯利是視，變成說義行利的言行相背，走上犯上作亂的末路。第四輕生前重死後，台胞的私生活很不伶俐，不整潔，譬如半榻的房屋也居之若素的，他們的衣食住行都很簡陋，而又不講究衛生，顯露出吝嗇而又骯髒的態度，他們老是一老、生、病、死、苦、亡的幻夢者，連死後的衣衾棺槨和墓地都替自己預先辦好，充分的表現民氣消沉的情態，很好有英雄本色的前進精神。第五是易迷信多疑惑，他們深中了多神教的迷藥，迷信天上聖母，保生大帝，清水祖師，池皇爺，五靈公等不可勝計，甚至木石骷髏，



個種族」，則我們既然「要走上民族復興的要道」，「恢復固有的道德」，「恢復民族的自信」，「恢復國家的靈魂」，這必然的把民族主義伸張到台灣的每一角落，救一體的享有悠久光榮的歷史，偉大優秀的文化，高尚特殊的美德，與祖國享有同等的戰後光榮。

台灣人的祖國觀念，原來就很深的，每一家一族都和「唐山」保持着族譜關係，原來就是中華民國國族構成的一份子，已經連鎖過的宗族的一環，不過爲着後來的偶然幻變，給日本鬼子折斷了；更給日寇的期間民族政策所遮着了，形式上整個台灣的宗族似乎離開了它們的母體——中華民國國族。所以我們對於這些離巢的小鳥，台灣民衆，更要特別的愛惜，把它們重新投入祖國的懷抱，很親切的膠漆般融合成一體。祖國已經爲着要收復台灣而苦心孤詣，祖國已經承認台灣人就是中國人，事實上台灣宗族，就是中華民國國族之一，我們必定首先恢復台灣人的民族精神，就要在這裏實現民族主義的精神。

然而由於島嶼環境之不同，更由於四十八年來的倭寇底桎梏，台胞形成的習養不無

很可能的變成萬人跪拜，可是又容易發生懷疑，恩怨不明，又無定志，正被崇拜開的忽然就變成最憎恨的一個。諸如此類，都是可惡實際的客觀評判，而且是台胞自己也無可否認的。

不過他們的缺點，有的也就是他們的優點。缺乏服從性，就永遠不會馴服地給日寇統治。台胞更有的優點是勤勉耐勞，有不避艱難的冒險性，孤懸海外的人爭取力極強，而又安份守己的，不易與人爭鬥。它們的根深處還存有中華民族的固有底美德——道德，智識與能力，台胞原來就是我玄皇華族的優秀子孫，「豈伊異人，昆弟甥舅」，「文王孫子，本世有支」，我們要一起的恢復台胞的民族精神，把台胞的缺劣底習養，從根改正過來，創造科學文明的新生命。

就一般的情形來說：（一）「衣食足然後知榮辱」，衣食足纔有健全的體格，做父母的得到充分的營養纔能夠加強下一代子孫的身體發育。（二）每一代的父母底社會生活安定，過着有紀律的安詳生活，它們下一代的兒女，才顯得比較優秀。（三）小總

盆裏養的金魚，雖然怎樣的供給食物，也不能夠變成它的玲瓏活潑，繁殖力強的小動物；俱轉養在大池塘裏的也就長得很大，「天池之濱」，「大江之汾」，或者汪洋裏的水族類，就得了所說的龐然大物，生殖力很強，一代一代的靈活長進。（四）清潔整齊，居處以禮，便是社會習弊的改造原則，因而以維持民族民氣，不至於萎靡消沉，不至於互相的磨擦，自匿的毀滅。四十五年前的日本民族，國民體格大部都從短小瘦弱，被稱做倭奴的，後來從優生學的講究，民族衛生上的先天改造，漸漸種族繁盛，更發揚他們的「武士道精神」，採取歐美的科學文明而建立強頑的新生命。現在我中華民族在總理前期革命的領導下，啓發了我們的民族精神，更在副長完成國民革命的領導下，帶着我們走上民族復興的光明大道，台灣同胞當然的同樣地享有民族復興的同等幸運。

然而同胞的習弊，比國內的微有不同，它們對於四十八年來的日本帝國主義底殘酷統治下，可憐的「格」，顯見得畸形，我們感到無限底痛惜的，正要與同胞共榮共勉，至厲至差，從根本上健全過來！第一先從言語改良入手：查同胞的糾紛事件，大部份由於

言語的過分簡單，與別省殊異，未能充分的表達出發言的意思表示，往往引起相互間的無意底誤會與一般的隔膜這就是說台灣言語，近乎閩南的土話，言語啁啾，不易聽得懂。本來就「南人」舌」，古來就認為閩粵語是難聽的，林舒閩人，自己也說過。「都下引車賣漿流，所操之語，按之皆有文法，不類閩廣人爲無文法之啁啾」，而台胞言語，更轉變得不可理解。我所以我們爲着語言的統一化，要提倡全國語言的統一運動，打破語言不通的地域關係，先從國語的普遍化開始，融和地混合成原來的一家人，第二是提倡中華禮教：「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維不張，國乃滅亡」，我中華民族，原有深遠的文化，「忠孝仁愛信義和平」是固有的美德，中華無尚的教禮，正可針對着台灣的弱點：挽救過來。第三是新生活運動的推進：「新生活運動者，我全體國民之生活革命也」，「若欲改善今日國民之生活」，必先「糾正其亂邪昏庸，腐溺沉迷之風尚」，「以最簡易而最急切之方法消除我國民不合時代，不適環境之習性，使適合時與環境之生活」，因此而繁庶我民衆之生命，保障我社會之生存」，發展我國民之生計」，所以我們要推行到

台灣的任一角落，使台胞的生活紀律化，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的徹底軍事化，人人有純潔的心地，高尚的氣質和志向，一致的共同負起民族復興的責任。

## (二) 從民權方面說

我們民權主義的簡單解釋，便是主張人民主權的主義，主張人民在政治上的自由平等。人民須要於政治的，有兩件重要的事，一則以保，一則以養，保與養的任務，都要由國家來担任，國家是為人民而生存，而且為了全體的人民而存在，因此，全體人民都是國家的主人翁，應該由全體人民來管理自己的事。全體台胞，既然是中華民族的一份子，既然是全體人民中的一部分，當然享有政治上的自由平等，能夠充分的行使人民的四權，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務使台胞能夠充分地發揮民衆的力量。

關於台灣歸還祖國後的政治問題，若從省制方面論，則有兩種論調，一種主張台灣為福建省的一部，一則主張設置台灣行省或者劃為台灣行政區。前者以台灣曾經隸屬

福建的一部分爲理由，後者却拿出台灣亦經成立行省的事實來打擊它，所以一般輿論的最後歸結，又漸漸的趨於行省的一面。照理台灣的確具備有成立一行省的充分條件，台灣的人口逾六百萬，超過熱河察哈爾綏遠的人口兩倍以上，更超出寧夏青海五倍以上；台灣面積雖然比上述各省差得遠，却海岸線延長二七一九·二七哩，和沿海各省的海岸線長差不多，又附有八十一個的屬島；台灣的生產量，除了可供島內的消費外，還有大量的糖、鹽、茶、米、魚和可充軍伙原料的樟腦等大量剩餘；台灣的地理環境，雖然與福建相像，却形勢上實爲一個天然的國防底屏障，在平時是我東南半壁的前衛站，戰時是太平洋爭奪戰的重要軍路基地，台灣實在有設立行省的必要。

然而關於歸復後的台灣政制問題底討論還屬少事。固然自有中央的公平而又適當的處置，必要時也可以由台胞的公意來決定，最重要的我們的大前提已經決定，決定民權主義，伸張到台灣的任一角落，台灣將和祖國的一體來實行民權主義，民治的台灣，已足決定了台胞在政治上的自由平等地位，我們是一家人，要共同發揮民主的力量。

## (二)從民生方面說

「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正是我們要急待解決的民生問題。這不僅是少數人的生活，而且是全體國民的生計，不僅是當前的生存，而且顧及民族生命的延續，這就是全部三民主義最終目的，目的在滿足人民的生活，發展國民的生計，維持羣衆的生命，締造社會的生存，而且在增加生產以充實養民的基本，求得合理之分配，以漸次進入大同社會。所以我們對於台灣的建設，也同樣的以實現民生主義為終目的，「建設之要，首在民生」。台灣原來是富庶的，又經過日本帝國主義的苦心經營，原是不患貧而患不均的，更是實現民生主義的有利條件。

(一)土地的問題：台灣在四十八年來敵人的慘淡經營底剝削下，土地問題十分嚴重。台灣人手裏的原有土地，逐漸的轉放入敵國政府或者敵國的私人企業手裏，單單的幾百個日本業主，已經佔有了全台土地的六分之一至五分之一，剩下來的都是貧瘠的土

地，六百萬的同胞，正嗚嗚者敵人剝削的瘦骨嶙峋而且互相爭奪，顯得不平均的社會病態（詳見第四章）台胞們鴛鴦形菜色，民不聊生，如在倒懸的慘狀不堪設想，所以當台灣歸宗之始，我們要實行民生主義的土地政策，沒收敵人佔有的土地，由政府作公正的合理分配，山林礦產等由國家經營，土地得政府照價徵收，土地價格由地主自由陳報，政府即根據其所報之價格，以一定的比率課稅，其增漲的價格也應收歸公有，但對於台胞私有的土地，可以暫不徵收，減課稅率，而以政府高價僱用勞力，同時提倡合作事業，來逐漸彌平土地不均的現象，這就可使台灣的土地漸趨於真正的農民所有了。

（二）可耕地的分配：現在台灣的可耕地底分配情形，平均起來每個台胞祇能有三分四釐，而實際每個人需要的生活量，最低限度也要四分五釐才能夠生活，台胞這特別蒙受損失的，加以勞力代價的重重剝削，敵國經濟力的種種榨取手段，實使台胞長處於飢饉線上，無以為生。所以當台變收復後，我們要沒收敵人的所有耕地，田園，由政府把農民來經營合作農場，或者集體農場，或者有計劃的土地分配，將使耕者有其田，經



將民於水火。

(三)生產的改進：平均地權之外，我們還要發展農業的生產，工業的生產，以足民食而裕民生，再舉一方面看私人於地租入稀的地方，從事墾拓，一方面則改良農業技術與工業企業，務求生產量的加強與生產品的改進。台灣在日寇統治下的生產事業，剝削情形，更是台胞生活的最大打擊，（詳見第四章）所以我們建設台灣的第一着，就是廢除一切的苛捐雜稅，取消日寇的暴政和產產品的剝削手段，把日寇所研究，指導和推廣的農業技術，一變而為增加農民福利的手段，將用它們既成的企業加以生產的改進，變為合理的分配，增進台胞的福利。

(四)籌備資本：台胞的私人資本雖然不見得怎樣的雄厚，我們還要防患未然，以免資本集中，將為多數人所壟斷。所以一面要發達國家資本，同時要節制私人資本，關於大多數人民福利的職業，由政府經營，有益於民生而無利可圖，私人不願興辦的，由政府興辦，並撥出大量的國家資本來舉辦關於人民福利的種種事業，對於私人資本，則

予以合理的限制，以累進的合理的稅制，限制私人資本的過度膨脹，規定勞工福利的制  
度來改善勞工的生活，務使台灣的勞工同胞得到生活的合理解決。

(五)教育的改進：在幾十年的奴隸教育下，同胞遭遇到的是不見天日的奴隸教育，（詳  
見第四章）所以我們對於台灣的教育制度要根本改變過來，如加強普及教育，注意道德  
教育，改變實施，體育與軍事訓練並重，充實教育行政機構，增設專科以上學校，加強  
學校的訓育工作與學制系統的整理，都是關於改進台灣教育的當務之急務，我們要根本的  
建設現代的台灣，三民主義的台灣，就要實施三民主義的教育政策。

### 結論

基本上各節的討論，更基於陽明會議的公報，台灣是中國的，中國必須收復台灣，台  
灣民衆，原來就是中國人，我大中華民族不帶分家，已經毫無疑問了。蔣經說的：「本  
文百世正，一豈伊異人，昆弟均屬一，願長說的：「我們中華民國，是由幾個中華民

族建立的……我們都是中華民族的份子，像兄弟合成家庭一樣……我們集合許多家族而成為宗族，再由宗族合成爲整個中華民族……所以我們祇有一個中華民族」，那便可以知道，台灣人連生番在內也是中華民族的一部份，它們是給祖國遺棄了四十八年的孤兒，它們都是亟待回歸祖國的懷抱的好孩子。我們不獨積極地作收復台灣的準備，而且要把台灣建立成一個三民主義的新個體，把台灣從新建築起來，一家人地享有民有民治民享的共同繁榮，富強康樂的一體愉快！

台灣，不獨是一個美麗的島嶼，不獨是一個鞏固國防的前衛站，而且是一個物產豐的優先地區，這是一個進可以攻，退可以守的國防軍學基地，它更具備有實施三民主義的客觀條件，我們更要進行一步的把它建立成一個三民主義的模範省！

台灣，曾經是民族復興的根據地，它民族意識的強烈，愛國思想的濃厚，我們是處處可以發現的，從明末鄭成功到台灣起，一直到現在，爲了抵抗島族的侵凌，爲了中華民族的復興運動，在流了不少的烈士忠魂成碧血，康熙末年，有一位取鳴著名的水一

貴，藉明代後裔，招集羣衆，舉起反清復明的運動，七日而有全台，稱中興王，號永相年；乾隆時代，有一位林爽文的，經繼天地會的秘密結社，起義不到十日，來歸的將士們凡十餘萬，義師所指，勢如破竹；他們都是能夠把握台灣民衆的民族意識，建立過不可磨滅的光榮史實。即自日本統治台灣以來，台灣民衆的孤軍抗戰亦相持了九年的長時間；即在武裝已被解除，戰爭告厥終平之後，在絕望的孤島中，也不斷地發生「暴動」，力抗日本帝國主義的統治；敵人的教育政策，雖嚴禁讀中國歷史地理，做家長的，却往往想盡辦法，秘密地請教師來教授子弟們中國史地，尤其注重祖國的文字和文學，這種種都是同胞的民族思想很濃厚底具體表現，雖非具有民族主義的客觀條件。

日寇統治下的同胞，在政治上最談不到地位的，正因為這樣，它們對政權的要求，如饑似渴，光復台灣是它們的唯一希望，時機未熟之前，它們也企圖在敵人的統治下，力爭政治上的權利，當敵政府在一八九六年三月二十日，公佈了六十三號法律，使臺灣總督對台灣人，擁有生殺予奪之權，那就有林獻堂，蔡惠如，林呈祿等組織了六三法撤

慶期成會，又另有一九二一年成立的「台灣民化協會」，都是推動民主運動的政治團體，他們先用「教育平等」，「學生待遇平等」做口號，開展各學校的學生運動，進而推動自治運動。它們在當時的環境下，實企圖在未能脫離暴日的統治之前，也希望在囚籠裏面可以伸一伸腰，展一展腳，然後一步一步地打開枷鎖；這雖然是與虎謀皮的一樣愚蠢，却可見他們有極充分的民權思想，是不可否認的事實，這是有待我們去充分發揮的。

暴日佔據台灣後的第一着，就是加緊土地的掠奪，敵人的掠奪和兼併，表面採取買賣形式，實質上是強制收買的，用警察的權力，由買主來決定地價，又無償地占領土地，山林，礦山等不勝計數（詳情見前），所以現成的各種大企業，有「製糖會社」，「水產會社」，「糖業（樹膠）會社」，以及官營的鐵路，交通、電器、水利、金融等專賣企業，又有「官有」或強派給敵退職官吏的「公地」，那都是應該在台灣收復後，由政府接收，重新調整；民生主義中的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立刻可以付諸實行。加以台灣的物產豐富，在敵人四十八年來的不斷地經營下，收復後稍加整理，則台灣的衣食住行

等，都很容易得到完滿的解決，台灣是具備了民生主義的實現底優先條件。

最後，台灣的經濟物質底經營建設，確已具備了現代化的基礎，但台灣的政治、文化、和教育各方面，則非予全盤改革不可；所以在台灣收復之後，我們必須要有大量的地方行政人員，教育文化工作人員，作有計劃的大量分配任用。這一大批的開拓人才，要它們對三民主義和中央國策，都具有深切的認識，而且熟悉台灣的特殊環境，具有建設三民主義的台灣底犧牲精神，有為台灣的開拓而終身工作的志願，那然後可以享半功倍促進其成。所以在潛台未曾收復以前的今日，我們要充分的準備，準備一大批的開拓勇士，為台灣的三民主義之實施而奮鬥！



（奇賞特炳）

14112

1122

2

22.572  
S128

22

記

